

工商界識大體顧大局支持落實普選

徐莉 九龍城工商業聯會主席、吉林省政協常委



徐莉

第二輪政改諮詢時間已過半，日中聯辦主任張曉明在2015年新春酒會致辭時，表達了中央與香港社會各界期待2017年行政長官普選方案獲得通過的共同願望，並重申中央「三個堅定不移」的誠意、立場和原則。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出席九龍社團聯會舉行的政改諮詢交流會亦形容普選是一步之遙，希望支持政改的市民壯大聲言。人大決定框架下的普選安排，是最適合香港實際情況的普選制度，中央支持香港落實普選的決心和誠意不容置疑。工商界作為香港的重要成員，以香港整體利益為重，願意與中央及廣大香港市民攜手協力推動政改，落實普選，實現民主發展的歷史性飛躍。羊年即將到來，希望香港在新的一年政通人和，和氣生財，擺脫政爭、專注發展。

依法辦事是落實普選的關鍵

在「一國兩制」下，香港落實普選要按照「一國兩制」的規矩。張曉明主任重申「三個堅定不移」：一是中央對2017年在香港實行行政長官普選的誠意是堅定不移的；二是要求行政長官普選辦法必須符合基本法規定和全國人大常委會決定的立場是堅定不移的；三是確保行政長官必須由愛國愛港人士擔任的原則是堅定不移的。這既是表達中央支持香港落實普選的誠意、立場，向港人再派「定心丸」，同時也是善意的

提醒：香港作為國家的特別行政區，必須按照香港基本法辦事，尊重和維護人大決定，是香港作為一個法治社會的應有之義，也是順利落實特首普選的關鍵所在。香港各界必須嚴格按照基本法和人大決定，在正確的軌道上實現普選，共同譜寫香港民主發展的新篇章。

工商界大局為重支持政改向前

本港有意見認為，工商界對落實普選抱有戒心，擔心因為普選而令香港迅速福利化、民粹化，福利主義

盛行，影響工商界的利益。事實並非如此。工商界不僅不會阻撓落實普選，反而堅決支持政改向前行。因為工商界清楚，如果政制原地踏步，政爭將沒完沒了，社會更加撕裂，勢必影響香港的營商環境。世界沒有一個地方政局不穩，卻能繁華興盛、安居樂業。

早前一項國際機構的調查顯示，香港在全球最適宜居住城市排名較去年急跌，當中最重要的原因，就是因為「佔中」令社會政治氣氛惡化，嚴重削弱香港的國際吸引力。工商界最重視政治穩定，最不願見到香港政爭此起彼落，發展停滯不前，甚至發生動亂。本港工商界領袖、長和系主席李嘉誠多次強調，「政改一定要通過」、「否決普選全港皆輸」，正正反映工商界的心聲。工商界和全港市民一榮俱榮、一損俱損，一定以大局為重，支持依法落實普選，消除困擾香港繁榮穩定的不利因素。

普選應符合港情循序漸進

本港有人不希望通過政改方案，認為這是香港普選的終極方案，通過了就不可能實現「符合國際標準」的「真普選」。這種看法未免過慮，亦不符合香港的實情。普選並無真假，關鍵在於是否適合香港的實際情況，是否有利於香港的繁榮穩定、安居樂業。任何

成熟的政制發展，都是一個演變的過程，不可一步到位，急於求成只會帶來動盪。香港生搬硬套國外的選舉制度，更難免造成濫權為禍的後果。日前，律政司司長袁國強上京與中央負責政改的官員，包括香港基本法委員會主任李飛會面，就本港政改問題交換意見。會後，袁國強引述中央官員指稱，2017年普選並非終極方案，將來可繼續完善，而且中央官員亦很願意同香港社會各界溝通。

從張曉明主任到中央官員的表態，展示中央推動香港民主發展的決心和誠意，根本不存在「普選終極方案」的問題，本港部分人士應該拋開顧慮，放下成見，支持此次政改方案順利通過，積累成功經驗，未來循序漸進發展民主政制。此次落實了2017年特首普選，順理成章開啟2020年立法會普選的大門；相反，如果堅持認為2017年普選非「真普選」而執意否決，那麼不僅2017年特首普選落空，2020年立法會普選也只能原地踏步。究竟是讓政改先邁進一步，然後不斷完善；還是為意氣之爭，否決政改方案，扼殺普選良機，掌握政改話事權的人士，應以對香港負責的態度，作出理智抉擇。

熱血公民 狙擊水貨客劍指蕭若元

資深評論員 郭中行

周日有一個名為「本土民主前線」的組織，集結了幾十名激進憤青在屯門市中心大肆搗亂，他們高舉「打擊水貨客」旗幟，在屯門不斷挑釁、指罵內地遊客，及後更四處到各商舖鬧事，令到不少商戶完全不能做生意，當中包括「人民力量」金主蕭若元在屯門開設的藥房。之後這班憤青更明目張膽衝擊商場，與在場警員爆發衝突，多名成員因此被拘捕。

「本土民主前線」是「熱血公民B隊」

對於這個所謂「本土民主前線」組織，相信不少社運人士都摸不着頭腦，這個組織開宗明義是一個「港獨」組織，主張暴力抗爭，以所謂「本土」之名行「港獨」之實，是反對派中最極端的一翼。但其實，這個「本土民主前線」不過是「熱血公民」的一個分支。在「佔中」期間，黃洋達的「熱血公民」在「佔領區」大量吸納激進憤青，及後並將這些人組成了「本土民主前線」。表面上，「本土民主前線」是一個獨立組織，但實際上卻是「熱血公民」的B隊，與「熱血公民」基本上是同一班人，共用資源以至網頁，也是聽從黃洋達的指令。

黃洋達要組成一個衛星組織，原因是在「佔中」期間，「熱血公民」屢次策動暴力衝擊，已經成為警方的重點打擊對象，多名主將包括黃洋達、鄭松泰、「法國佬」都有官司在身，如果繼續四處出擊，隨時會全軍覆沒。於是才要成立這樣一個「本土民主前線」借屍還魂，裝作與「熱血公民」沒有關係，亦沒有領袖、沒有指揮，是憤青自發組成。這樣，黃洋達既可以利用這支「近衛軍」為他服務，又不用為他們的行為負責，無本生利。

「人力」必然反擊

值得留意的是，為甚麼「熱血公民」突然借水貨客這個老掉牙的問題發難？又故意選在屯門出擊？其實，醉翁之意不在酒。「熱血公民」派「本土民主前線」狙擊水貨客，其實是志在蕭若元以及「人民力量」。在這次狙擊行動前幾日，黃洋達已經不斷在其網台節目「吹雞」，召集激進憤青在周日狙擊水貨客，而黃洋達也意有所指的表示要「招呼」一下蕭若元在屯門的藥房。及後，「本土民主前線」隨即在网上宣傳有關行動，而行動目標明顯就是劍指蕭若元。過去一段時間，「熱血公民」攻擊「人民力量」的一個理據，就是指「人力」高舉所謂「本土路線」，但其金主蕭若元卻開藥房大做水貨客生意，是虛偽云云。姑且不論其指責是否合理，但當日所見，「本土民主前線」在行動一開始就「目標為本」，對準蕭若元藥房，一班憤青舉着事先準備好的紙牌、橫額，向蕭若元開火，更圍堵藥房令其不能做生意，真正目的可想而知。之後他們玩得過火，失控之下被警方大舉拘捕，對於這班憤青來說這也是常見的事。

眾所周知，黃毓民、黃洋達與蕭若元及「人民力量」的恩怨，說足一星期也說不完，就是在剛過去的「佔中」行動，彼此已經為爭取憤青爆發過多次衝突。對於兩大激進陣營，彼此既是牙齒印甚深，又有競爭關係，早已勢成水火。於是，「熱血公民」就借近日水貨客議題發難，在屯門發動狙擊水貨客行動，當中有兩個目的：一是顯示「熱血公民」才是激進派的龍頭大哥，是最激進最暴力的一翼。二是借打擊蕭若元以向「人民力量」示威，並且利用蕭若元的藥房借題發揮，指責「人民力量」是兩面派，左右逢源。同時，借狙擊行動令蕭若元藥房做不成生意，威嚇其他人不要再「幫襯」，打斷其財路，教訓一下蕭若元，也可一消心頭之恨。不過，對於「熱血公民」的挑釁行動，「人民力量」不會坐以待斃，任人欺上門，必定會發動反擊。看來，激進派之後會好戲連場。

誰在謀殺創科局？

潘佩璆 醫生

最近，反對派議員在立法會財委會大拉布戰，誓要拖垮政府設立創新及科技局（創科局）的撥款申請，我深有感觸。

猶記得2009年5月，我第一次在立法會提出議員動議辯論時，題目就是促請政府推動「研究和發展」。當時正值全球金融海嘯後的經濟嚴冬，舉世面對經濟大蕭條的深重危機，不知何去何從。時任特首的曾蔭權先生成立經濟機遇委員會，請來全球政商翹楚，為香港經濟把脈，點亮指路明燈。

數月後，委員會開出藥方，指明香港應發展六項具優勢的新產業，包括：醫療、科技、認證檢測、創意產業、教育及環保工業。細看之下，不難發現多項優勢產業都離不開「研究與發展」，否則只能依靠輸入二手知識與技術，難以建立及保持優勢。而科研及創新含量高的產業，幾乎一定投資大，回本慢，若靠過往的「積極不干预」政策，投資者不會冒這個險。因此需要政府適度介入，扶植企業，方能成事。

我作為勞工界的一分子，看到科研創新能帶來產業升級，為青年人帶來優質職位，感到責無旁貸，因而動議政府建立政策架構，撥出資源，以推動「研究與發展」。不久，政府即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之下，成立創新科技署，推動科研及創新的事業，並在數年間取得可喜的發展。在科研及創新領域，香港漸漸為世人所知，而相關產業帶來的職位，亦逐步增加。

如今香港的科技及創新產業，已到了一個瓶頸階段，如要更上一層樓，政府必須加大力度，打破種種局限，而成立創科局，就是關鍵的一步。議會已通過成立創科局的立法程序，只欠撥款一關，然而令人扼腕的是，反對派議員無視創科局對整體經濟的益處，對年輕人就業的貢獻，以及廣大民意的取向，硬要將撥款議案拖過死線。過了死線，政府需要從新由立法做起，等於前功盡廢。觀乎政府仍要應付政改及其他眾多民生建設工作，成立創科局將無法在本屆政府任期內完成。換言之，反對派議員決意要令本已瓜熟蒂落，即將臨盆的創科局胎死腹中。

反對派議員只顧政治鬥爭，不惜謀殺創科局，拖沓沓江，如此政客，若一朝成為治港者，香港還會「有運行」嗎？



潘佩璆

高天問

民主黨走激進路線只會泡沫化

「佔中」失敗之後，民主黨面對學聯「學民」等激進學生組織，拋棄原本的路線，為拉攏激進學生與公民黨鬥氣，結果進退失據。民主黨通過會員大會，對黨內的人事安排進行翻天覆地的改變，公開支持「本土主義」，打出推翻人大「8·31」決定、否決特首普選的旗號，並企圖發動「辭職公投」。按照這一激進路線走下去，民主黨內部的政治分歧將會更加明顯，將再次出現重大分裂，也必然使民主黨進一步失去中產階級的支持，民主黨在2015年的區議會選舉和2016年的立法會選舉更泡沫化。

一個政黨，政治綱領是生命、是靈魂，民主黨和公民黨最大的不同是，民主黨承認民主回歸，公民黨沒有。民主黨政綱第一條就寫明：「香港是中國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我們支持香港回歸中國。」第二條寫明：「回歸後實行一國兩制、高度自治及港人民自治治，符合香港人意願，有利於穩定與繁榮，對中國的發展起促進作用。」但是，最近民主黨提出「本土主義」、「辭職公投」，引入大量有「港獨」思想傾向的「少壯派」，並透過會員大會改選，全面更換領導層，「少壯派」掌握住兩個副主席的位置和多個委員會的權力，民主黨已經大大變質。胡志偉和該黨未來新星李耀基本是「大中華民主派」，結果雙雙落選，不再受到重用。「本土主義」派的尹兆堅、羅健熙則掌握了大權，還公開說，「劉慧卿只不過是標誌性人物」。這表明，民主黨的政綱已悄悄改變，「香港是中國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回歸後實行一國兩

制，對中國的發展起促進作用」等基本信念不復存在。正因為如此，民主黨的議員在立法會公開庇護「港獨」，攻擊特首梁振英批評「港獨」的言論。

「辭職公投」是「港獨」

民主黨主席劉慧卿由前綫加盟，沒有參加民主黨政綱的起草工作，她拋棄政綱意料之中。何俊仁背叛了政綱，則做了民主黨的李登輝，不僅傾向「本土主義」、「香港自決」，還拋出了「辭職公投」，則出乎人們意料之外。「辭職公投」表明香港的政制發展不必尊重中央的主導權力，香港可以透過「公民投票」決定自己的政治制度發展，完全是「港獨」的重要一步。

2010年，社民連和公民黨搞「五區公投」，民主黨因為有司徒華掌舵，拒絕參加「公投」，維護了黨綱和立場。何俊仁則不同，他是「香港李登輝」李柱銘的忠實追隨者，以為香港政治氣候已經轉變，時機也成熟了，在沒有事先通

知的情況下，不根據中常委會議的規定，突然拋出「辭職公投」的說法，這一「打草驚蛇」的做法，激起民主黨多數區議員的反對，紛紛指出「辭職公投」不會成功，反會連累民主黨在區議會選舉中因流失大量選票而慘敗。但是，何俊仁沒有死心，近日頻頻聯絡黨外人士，利用「民陣」作為智囊團，游說黨內人士支持「辭職公投」。

必被中間選民拋棄

因為涉及到黨綱的問題，很多民主黨的創黨元老，都認為「辭職公投」對民主黨非常不利。更重要的是，何俊仁宣佈5月辭職，按照立法會補選的規例，他不可能再參與選舉。何俊仁很可能為民主黨的副主席尹兆堅保駕護航，他是何俊仁從街工挖角過來的少壯派接班人，也是「本土主義」的狂熱分子。何俊仁部署尹兆堅接班，完全扼殺黨內「大中華派」東山再起的希望，矛盾白熱化，內訌因此再起，有人因此提出退出民主黨。更何況，何俊仁的「辭職公投」，完全是屈從「黑金老闆」黎智英的壓力，黎智英到台灣開會兩天回來後，何俊仁就匆匆忙忙提出「辭職公投」，連立法會其它反對派也不知道。黎智英秉承「台獨」勢力的意向，企圖製造「港獨」和「台獨」合流，何俊仁的「辭職公投」就是付諸落實的一步棋。

何俊仁和「台獨」、「港獨」漸行漸近，把民主黨推向泡沫化的深淵，中間選民必將拋棄民主黨，民主黨下一步將會面臨外交困局的局面。

黃國恩博士

執業律師、黃大仙區議員

廿三條立法：香港的責任

香港基本法第二十三條是涉及國家安全的立法，包括立法禁止叛國、分裂國家、煽動叛亂、顛覆中央人民政府及竊取國家機密等行為；並禁止外國政治組織或團體在香港進行政治活動；以及禁止香港政治組織或團體與他們建立聯繫。根據基本法第二十三條規定，特區政府在憲制上是有責任立法的，旨在堵塞現有法律未有涉及較完整保護國家安全的條文，作為中華人民共和國轄下的一個特別行政區，立法保障國家安全是天經地義的事情。

政府有憲制責任立法

本來關於國家安全的立法應該由中央政府統一負責，但由於香港的特殊地位及環境，中央按「一國兩制」的原則，本着對香港特區的高度信任，經由基本法第二十三條授權特區政府在這方面自行立法，因此廿三條所賦予的既是權利也是責任！可惜，由於部分港人的反對，特區政府自回歸17年至今仍未完成此立法上的責任。

但經過79天的非法「佔領」事件，廿三條立法對大部分香港人來說可謂刻不容緩！少數人以爭取所謂「真普選」為名，肆意破壞社會安寧及秩序，損害其他守法市民的權益，外界亦即關注到是否有外國勢力介入事件，利用現時的法律漏洞破壞香港法治。同時，亦注意到港大學生會刊物《學苑》發表了一系列的文章，鼓吹「香港獨立」，企圖分裂國家的主權。因此，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是必須的，以維護國家及本港安全，

同時保障香港免受外國勢力的干擾及少數極端分子的破壞。

當然，非法「佔領」行動剛結束不久，社會的撕裂及矛盾仍然尖銳，現在立法可能並不是最好的時機，但正因「佔領」行動帶出這麼多關乎國家安全的問題，包括外國勢力滲透香港與風波浪及「港獨」分裂國家思想的蔓延，現在也不失為一個理性討論廿三條立法的時機。

廿三條立法是國家安全的保護網，不及時立法始終給別有用心者一個空白去威脅國家安全。況且廿三條立法是本地立法，要經過詳細諮詢及通過立法會不同黨派的辯論及協商才能通過，一切按港人熟悉的遊戲規則進行，因此獲最後通過的國家安全法律肯定對香港是最有利及最為廣大市民所接受的，那又有何不好呢？

廿三條立法並不是什麼洪水猛獸，從法律角度看是平常不過的，保護國家安全也是香港應有之義。把一些涉及國家安全的罪行定義清楚並作出規管，對香港是百利而無一害。但部分人包括立法會反對派議員上綱上線地妖魔化廿三條，誤導香港市民，使他們對廿三條產生誤解與恐慌，其實是罔顧國家安全和香港的利益。

廿三條是預防性法律 不刻意犯法不用懼怕

要知道在「一國兩制」下，香港只能是高度自治，而不是完全自治，香港必須尊重中央對香港的主權和全面管治權，現在反對派對中央的敵視態度，只是自殘行為！以為用撒野的方法就能改變中央的立

場，恐怕只是一廂情願。倘若香港未能就廿三條自行立法，按基本法第十八條的規定，當香港發生特區政府不能控制的危及國家統一或安全的動亂，全國人大常委會決定香港進入緊急狀態，中央可發佈命令，將全國性法律包括國家安全法在香港實施。

從法律角度看，廿三條立法是理性地爭取對香港最有利的立法，而不是對抗中央。大家都是以香港的福祉為依歸，為何不可理性地討論及提意見，推行對港最有利的廿三條立法呢？相反，反對派鼓動香港人無理反對廿三條立法，部分人甚至公然推動「港獨」，其實是在損害香港的利益，把香港推向災難邊緣！

廿三條立法不過是預防性的法律，不刻意犯法，根本就不不用懼怕。當然，如果懷有對抗中央、破壞香港之心，那又另當別論。也請不要經常以廿三條立法會損害港人固有自由為藉口而反對廿三條立法。自由是沒有絕對的，如果你的自由損害了國家的安全，世界上是沒有一個國家包括英美等民主自由的鼻祖會容許你這樣做！

香港需要一個安定的社會環境以發展經濟民生，這樣大家才可以安居樂業！我深信這是大多數香港人的願望。



黃國恩